

著名的秋游

谢敏

人的一生中，总有那么一刻是清闲的、半日，或者一日，在家喝茶、看书，或出门去看戏、访友……

清闲的人，会将平日的种种不如意，或者种种快意之事放下，远离世事，远离红尘中的人间，去做自己最想做的事，以率真的本面目，来度过这一刻难得的时光。

某年某月的某日，晚唐时期的人们，有幸遇到了这恩赐的一日，推开所有的俗务，轻车简从，一个人赏秋去了。这个人，名叫杜牧，对了！就是那个在二十三岁时就已写下《阿房宫赋》的那个杜牧。

北雁南飞。天空很蓝，很高，阳光照下来

王太生

霜天，霜色迷蒙的天宇。这样的天气，不阴也不晴，不好也不坏，却又容易多愁善感。

这时候的山河草木，经过霜染之后，一半黄，一半青，就如同大地的起伏，一半山峦，一半河流。

寒霜，岁月的味精，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中说：“九月中。气肃而凝，露结为霜矣。”撒一层薄薄的细盐，大地就有了咸的味道与寒的感觉。那些曾经湿漉漉的氤氲草木，开始白露为霜。

青桐树站在另一处老院子里，不同于法国梧桐，是草木中的“土著”。霜蚀过的青桐，簌簌的树叶下面，掩着圆硬的青桐果，轮廓毛边的青桐黄叶，再经过阳光的过滤，手捏即破。

菊花初绽时的霜，又叫“菊花霜”。苏东坡诗云：“千树扫作一番黄，只有芙蓉独自芳。”只是现在菊花都搬到室内观赏，霜染的须瓣见得不多了。我在黄山附近的山野，见到几丛野菊，秋霜凝结在菊叶上，寥寥数笔的写意风格，画过一个季节的疏疏痕迹。

老柿子树上的红柿子没几颗了，零星的叶子缀在枝上。父亲的柿子树，还是前几年，别人拆迁时丢下的，父亲小心地把它移栽在楼下的花圃里。老柿子挂果了，冷风中的红柿子，老熟、清冽，早已没有了三四月里的娇嫩青

很软，很暖，空气中能够闻到深秋的味道。心情一好，杜牧便决定随雁而行，率性地跟着北雁一路往南走去。

南面有座山，山上有一条山径弯弯曲曲蜿蜒向上，时陡时缓，逶迤而绵长，将山间的美景一一展开。其实，很多风景，都在路上。杜牧不赶时间，一路慢慢看去，将山中的秋色尽收眼底，眉宇大展。

转过一块突出的山石，顺着这条山径向上望去，山顶上，白云升腾而起的地方，居然还住有人家，石屋石墙，如仙似道，杜牧看了，很是羡慕！那人家，肯定是终日一尘不染，不像自己，即使再怎样的清闲，也是风尘仆仆里的片刻休憩。山里的世界与山外的世界就是不一样。那里，或许住的是隐士，一百年前就来了，因此才会如此的仙骨道貌，与平常人

家不同，恍如住在天界之上。

白云缭绕，更像这景不似人间才有。再细看白云，白得干净，白得纯粹，山风间，像棉絮，似霓裳，漫步、轻舞，或者高蹈，时而遮住起伏的山峦，时而展露葱茏的松林，整座山，空得能够容纳鸟鸣，静得能听见心跳。

白云，无声无息。时光无声无息。

最美的是枫林，在夕阳的照耀下，晶莹剔透，火红如天边的晚霞，染红山中的层林，如同明练的彩锦，给整座山抹上一层耀眼、柔软的亮色。

这夕阳下的枫林实在是太醉人了，像是深深触动了杜牧。杜牧便停下车来，下车仔细观赏起来。霜后的枫叶，美得与众不同，红得热烈，艳得很有风骨，在夕阳的照耀下，能够看見有热血在澎湃，在汹涌，叫人看了意气奋

发。这霜打后的枫叶有此美丽，真的是毫不逊色于二月的鲜花。只是这霜叶自己不知道它这与众不同的美呢？

谁说叶子的美一定不如花朵？霜打后的枫叶就要比二月里的鲜花还要美！杜牧对霜叶观赏得愈久，观察得愈细微，感悟得也就愈多。一只蝴蝶翩然飞过，杜牧犹如醍醐灌顶，快步回到车上，疾速拿出纸笔，先写下“山行”两字，然后略沉思一会，便一气呵成，写下下面这首传诵千古的诗篇：

远上寒山石径斜，白云生处有人家。

停车坐爱枫林晚，霜叶红于二月花。

写完最后一个字，杜牧放下笔走下车来，然后对着远山，或有声，或无声，发出辽远的长啸。

诗是一种情怀的抒发，一种心绪的展现，触景生情的诗最为感人。就像在山中赏秋的杜牧，与这山、这秋、这景融为一体，成为一幅最美的画卷。

一千多年前的晚唐时光，那个人的那次赏秋之行，知者几何？但是，那个人，因为那次赏秋之行写下的诗，却叫后来的很多人知道了那次赏秋之行。

那首诗，经过一千多年的传诵，使得那次赏秋之行，成为一次著名的秋游。

一半山峦一半河流

涩。“菊花霜”染过的草木，有菊的香味吗？我吃过一颗霜打的红柿子，是自然的熟与甜。

那棵千年银杏树上的金黄树叶，经过霜打，上面满是阳光的纹路。一阵西风劲吹，满世界翻飞的叶蝶。这一片扑朔迷离的金色，人立树下，宛若进入童话世界。叶落地后，轻盈无声，脚踩在上面，沙沙作响。

栎树的树叶，通体褐黄，开始大片大片地凋落。栎树叶，从天而降，它们在与空气的摩擦中，会有声响吗？一个冷雨霜天，我在苏州的穹窿山中，看到被雨水淋湿的栎树叶，贴在冷峻的山石上。

染霜的树叶，开始泛黄变红。每年这时候，朋友张大个子要去皖南拍枫叶。天不亮，他就扛着几十斤重的器材上山了。这时候，东方泛着鱼肚白，远处村庄刚从睡梦中醒来，有一二缕炊烟飘荡。张大个子站在半山腰上，不停地拍，枫树杂叶掩映的粉墙黛瓦，色调渐渐稠厚起来，看着镜头中斑斓的村庄，张大个子兴奋得不停地打喷嚏。

朦胧的霜花，印在植物草叶上，几株老玉米在地里，曾经胞浆即破的嫩玉米，渐渐蒸脱去水分，风干成一颗颗有着浮雕手感的“粒石”。

我觉得，老玉米有禅，静谧地长在山野谷地，一粒一粒地排列在玉米棒上。玉米也长胡须，淡黄的胡须、缨红的胡须。玉米是雄性的谷物，美髯飘拂，像植物世界里的老僧。

霜打的青菜，愈发碧绿。寒冷的早晨，叶子上有一层簿簿的细晶粒。此时，田畴已然沉寂，高杆的植物，没几株了，一垄青菜，依然吐露生机。田垅边，两只竹箩筐，码着刚摘下的菜。青碧叶子，那若有若无的霜，簿簿施了一层粉黛。

稻田收割后，散落下的稻草，遗留在稻田里，通体泛着金黄。干爽的稻草上沾一层淡淡的霜，几只麻雀在霜草上留下爪印子。稻草人，显然是按照一个人的意思设计的。稻草人头顶上有那个人的破帽子，穿着那个人的旧衣衫，留有那个人的汗味和体温。

霜，是一个敏感的物象。驿旅上，一个离

家在外的人，无意中瞥见窗外植物草叶上的瑟瑟寒意，心底里的乡愁便会弥散开来，就像我这样的中年人，一想到唐诗里，板桥上有霜，会变得多愁善感。

苏州城外的寒山寺，可以看中国最著名的人间霜月天。枫桥边，江枫渔火，月落乌啼，在寒冷夜晚，一个人孤独难眠。其实，若干年前，我去姑苏，游罢观前街、沧浪亭，唯独没有去寒山寺。少年心中是满满的阳光，怎么会想到有霜的地方？

一个从深秋清晨走来的人，凉风中，他这是挑着一担菜到集市去卖，头发、眉毛和胡须上，染上浓重的霜色。

霜天草木状，对应着人间的俗世表情。一个人的衣裳和神态有霜，说明他是个外表凝练，内心有沧桑故事的人。

薄薄的霜，轻轻落在一枚金黄的梧桐树叶上，叶片印上一枚清晰的六角霜花。寒霜凝结在穰草上，如果有人去草垛搬草，穰草一动，窸窸窣窣，霜花顷刻间，破碎而散。



俄罗斯后印象派画家鲍里斯·库斯托季耶夫（1878—1927）是列宾最欣赏的得力弟子之一，他的作品色彩浓艳而热烈，构图比例大胆且富于变化，题材充满故事性和生活感。库斯托季耶夫绘制了一系列同时代的人物画像，《喝茶的商人之妻》是其中最著名的作品。

图为《秋》1915。

保持安静

吴小西

前阵子，明明眼睛已经好酸好累，我还用手指撑住眉心，强行把眼睛睁开，继续刷手机。在最酸的那天，我有一个触目惊心的发现：手机屏幕使用时间超过8小时。

两年前，我曾提到过一个以视力下降为名义弃用微信的人。不久前我打电话给他，他说又用回微信了，“没办法啊，大家都用”。我加了他的新微信号，很快就被他每天发N条的朋友圈刷屏，也不知道他的视力现在怎么样了……

哎，现代人。不过今天我要说的重点，并不是手机带来的眼睛酸胀问题。一段时间以来，更让我感到焦虑的，其实是手机带来的信息过载问题和情绪动荡问题。

层出不穷的新闻条目，刷不完的热门文章，无孔不入的广告……有那么一些瞬间，我常感觉到自己的眼睛要忙不过来了，大脑要透不过气了，连记忆也发生错乱，不记得在哪儿看到过哪条信息。

我现在最害怕网络上见缝插针的“推荐”页面，推荐阅读什么新闻、关注什么账号、购买什么商品，这些页面转瞬即逝又变幻莫测。在大街上我还可以无视别人的推销迅速走开，在网络上则是一万个推销员变着花样随时随地连番上阵，简直让人无处可躲。

因为这些苦恼，我最近也思考了一个原来没有细想过的问题。据说社交网络有两种，一种是开放型的，比如微博，一种是封闭型的，比如微信。我意识到自己更喜欢的是后者，可是，这些社交网络如今也越来越有走向开放的趋势了。

我相信有人喜欢在海洋中遨游，有人只喜欢在泳池里呆着。当然，这可能是一个能力的问题，至少对于我，我很难做到上一秒网上冲浪，下一秒心如止水。

是的，上网的用处大了去了，除了可以获取信息，也可以获取情感——同样也可以说，上网可以获取垃圾，并获取空虚。

积极主动地投身社交媒体的洪流，曾给我带来闹心的时刻。我在豆瓣小组发帖讨论某一个社会问题，一个网友的评论似有批评的语气，我也不客气地回复了他。最后，他撂下一句骂人的狠话，我正要怼回去，却发现无法回复，因为我被他拉黑了。须知，我本来打算用诙谐戏谑的方式巧妙地化解这一场因为“一言不合”而导致的尴尬局面，我想怼回去的只是两个字：反弹……

像我这种在生活中从不跟朋友吵架，致力于避免任何矛盾冲突的老好人，好不容易借着匿名的马甲在网上打个嘴仗，还没正式开打就先吃了个哑巴亏，真是气不打一处来，感受犹如吃苍蝇。而这情况已经发生好几回了呢。

不跟陌生人玩了，没个分寸。但换到熟人网络社交的场景，也同样会产生情绪干扰问题。

几个月前，我重新打开了朋友圈。想发点啥，于是先花了一个小时删除、屏蔽了好多人。又花了一个小时选了一堆美照，想秀个恩爱什么的，又怕影响不好，最终作罢。据说让别人看到你的快乐仿佛成了当代最大的快乐，我不服，还是不过这个陷阱里钻好了。

我的朋友琳告诉我，她最近卸载了一款社交软件，因为她关注的几个朋友成天在上面晒自己婚姻如何美满，生活如何幸福，与此同时，单身的她因疫情封闭在家，好几个月都见不到几个人，还要面临论文和毕业的巨大压力，能不发疯就不错了。她说，社交媒体的发明是为了方便大家晒幸福，而这些幸福晒出来却又让旁观者感到自己过得悲惨，简直就是个悖论。我说，全天候的快乐本就是反人性的，别人看了不生气才怪。

如此种种，常常令我感到信息过载、情绪动荡、众生喧哗。现代人绝无可能与网络割裂，可是我也真的觉得，网络带来的能称得上是必要的东西，似乎也没有那么多。

我想，当我不用一天到晚混迹于网络，在真实的世界里感到内心丰盈又从容的时候，我就比从前更自由了一点点。

我与工人报

于树森

我与工人报的感情，已有30多年的历史。回想起从一名司机趴在方向盘上写稿子的通讯员，到成为高级记者，让人回味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，成为《工人日报》特约通讯员后，经常到工厂一线采访，从此一发不可收拾。后来，我在工人报上开辟了《一线工人报道》《主人翁风采录》等栏目，贴近工人，让工人在自己报纸舞台上唱主角，激发了他们工作、生活的热情。

工人的记者，到了工厂，到了车间，班组，见了工人的面不管他们手上有多少油泥，都要同他们握手。车间的工具箱和能让你座的地方，不论胜否，工人亲切的让你座，就不能拿出纸擦：一张纸可能就隔开了采访者与被采访者心中的距离。1990年，我带记者到亚洲最大的郑州铝厂车间班组采访了一整天，结束采访时，工人们拉着记者的手让到家中去吃饭。坐在工人家中和工人边吃边聊，年轻的记者们体验到了在学校和教科书上体验不到味道。

工人报是展现工人的风采的舞台。工人报的记者、编辑与工人不能有距离感。一天审稿时，一位编辑拿着郑州国棉三厂挡车工写的《乐趣》说，不到800字文章，错别字有50多个，用不用？该文描述了这位挡车工从农村到工厂宿舍楼的多种不适应，宿舍里的人嫌她土，后来，宿舍里又来了一个个新人，她又嫌弃人家土。此稿刊发后，这位作者带领几位工友到编辑部说，有生第一次看到自己写的东西变成了铅字拿钱要卖300份报纸，寄给离厂的工友、同学和父老乡亲。

付出必有收获。书法家陈天然对《工人作家画家小传》栏目很感兴趣，特别是看了我1993年出版的两本作品集，写得都是基层工人和工人出身的企业家，他拿起笔给我写了“笔向民心”四个大字。

工人报的报道，关键在一个人字，始终坚持写人。当年我负责招聘编辑记者时，让应聘者写一篇散文《我》，如今，写《我》的现在当了总编、副总编等等。当年我出的这个题目，现在他们又在招聘记者时用，并很有感慨地对我说，凡写《我》文笔、思路好的，当了记者，写的文章就是不错。一位当了省会重要报刊副总编的说，是工人报的舞台，给了我位子、车子、妻子和孩子。

我从《我》中写，从写中写我，“人”字好写，真正写出人，写出让人佩服的人难也。但，只要下功夫，处处留心有学问，处处留心有新闻。

我只要生命不止，就要在工人这块田地里不断挖掘，尽量多挖出点水，浇灌职工的文化生活。

秋天的心情

欧阳

文人们对季节的过敏，大约永远都不会得到治愈。

一年四季，即使是在寒冷的冬季，无论是在生机盎然的北国，还是在虽然绿色依旧但已然长势迟缓的南方，被厚实衣装包裹的人们，都倚着冬日的阳光，在围炉叙茶，或手持残卷之时，眺望下一个春天的痕迹。到了春天，五彩缤纷的百花掩目，嫩绿芽叶飘香，善感的人群立时又一次兴奋，东拉西扯地不放过歌颂万物复苏的轨迹。夏天是炽烈的，迅速叠加的积温在风雨调和下，催促着植物及其果实的生长，这也让人忍不住激情外泄，就连汗流浃背也是酣畅淋漓的，极致的，甚至不惜“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”。

很有意思的是，在情绪、话语通常趋于一致的三个季度之外，秋季的言辞喧哗，却没有跟随时节相对恒久的色彩——北方秋

天的色彩变化几乎都是红、黄的世界。

当天高地远，北风摇撼树木、翻动草叶的秋天来临，有人看见的是叶落殆尽的枯藤，是粗糙表皮一览无遗的老树，心念着南飞的昏鸦，走天涯断肠，宅屋里泪下。另外一些人，多半会不用邀约就聚众在夕阳的余晖下，牵着手在金色麦浪的巨幅背景中歌舞，唱罢再安闲地坐在田边、村头，惬意地编制未来的童话。当然，有人更钟情于在秋天里沉醉，放下所有的包袱，和放飞的心绪一道，去追逐覆盖层林山峦的晚霞……

应该不是秋天的色彩更容易带给人繁复的情绪。春季繁花似锦，颜色更是多姿多彩，但人们总是单向地流露着喜悦的情绪，想来大约是由于春天总是充满生机。而秋天，虽然被夏日里绿色麻木后，再见到火一般的红霞染树、金子一样泛黄的陆地海洋，内心里的涟漪也会如冬日之后的春天那样起伏荡漾，但在收获满仓的傍晚，或者是欢歌曼舞之后，伴随秋风酣睡一夜的早上，那些在流动空气中颤颤作响的哆嗦枯枝，那些飘落满地的残叶，会让人们体验到生命逝去的味道。这，会是心灵中的不同情愫，投射到类似景色的缘由吗？

一粒麦子不落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。若死了，也许会结出许多子粒来。

这是真正的生命轨道。人在不同的时限区间里，演绎着相同的步履。季节也是如此，反转有恒，但却因为人情的世故无常，在年年岁岁花相似的维度里，不仅在阳光、风雨磨蚀的毛发、肤色中，也在心灵历练的时序里，袒露出岁岁年年人不同的真实相貌。

也许正是因为这样，作为大自然里一种“没教”的物种，人作为个体，行走在不同的岔路上时，几乎毫无例外地会因色彩落泪，见飞鸟惊心，又或是超越自身肉体承受极限地在花地瘫软横躺，在丛林醉卧着让意识离开躯体。

有些现实的样板反复重现着，结果是让一些哲学家开始真诚地相信，人的激情四射、冲动不羁才是决定行为，甚至是改变世

界的主力。

不过，理性主义群体不同意这种观点，他们更相信，需要理性，也只有理性才能引领着人，共同携手，突破时间旅程中大自然的沟沟坎坎，抚平矛盾、甚至荒诞的心灵痕迹。</p